

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

2020 6 29

2020 7 13

第

第

贯彻

代 国

会

，贯彻

代党的

和

代党的

，坚持和加

党的

导，坚持党

管党、

从

党，

党的

集

，

党

度，

基层

党

功，

基层党

，根

《 国共产

党

程》和

关党

法规，

定本

。

第二

本

、

村、机关、

、

、道

、

会

和

基层单

的党的

会、

部

会、

部

会（含不

会的党

部），

及党的基层纪

查

会的

工。

第

党的基层

的

会

当按

换

。

或

换

，

当报 级党

。 长或

般不超过 1

。

第

党的基层

的

会

般

党 大会

产。党

500

或

党

地分

的，

级党

，

党 代表大会

。

第 党 表 、 、被 。
党察 处分的党 党察 表 、 和被
； 备党 表 、 和被 。党 被
法 、逮捕的，党 当按 管 表 、
和被 等党 。

第 当充分发 ， 和保 党的
， 的 。 何 和个 不得 何方
或 不 个 。

第二 代表的产

第 党 代表大会的代表 当 “ 个
”、坚定 “ 个 ”、 到 “ 个 护”， 党 党
规党纪和法 法规， 的 ， 反 本 单
的 ， 代表党 的 。

第八 代表的 额 般 100 200 ， 多不超
过 300 。 额 集党 代表大会的党 按
党 和 参 党 ， 定 的
定，报 级党 。

代表 额的分 根 党 、党 和代表
广泛 的 定。 化代表 构， 保 产和工
代表比 。

大国、高等党代表大会，二级、单党地方或单党，党多的，当分定代表额。

第代表候的差额不的20%。

第代表产的程：

()从党部。根多党和党的，出代表候。

(二)单代表候级党沟，出代表候初步。采当方加核把关，对代表候初步定范公。

()单定代表候备，报党代表大会的党的基层会查。

()单党大会或党代表大会，根多的定候，。

第党的会成代表格查，负对代表的产程和格查。

代表的产不符合规定程的，当成单；代表不备格的，当成单撤换。

代表格查当党代表大会备会报告查。查过后的代表，获得格。

第会的产

第二 党的基层 的 会 候 ，按德才 备、德 和班 构合 的 。
不 、不 和不 层级党的基层 ，
候 的 ，根 党 和 级党 ，
合 际 步 化。

第 候 的差额不 的 20%。
第 党的 部 会、 部 会 的产 ，
会根 多 党的 出 ，报 级党
查 后， 党 定候 ， 党 大会

第 党的基层 会和 的纪 查
会 的产 ， 党 大会的， 党的 会根
多 党的 出 ，报 级党 查
后， 党 定候 ， 党 大会 ；
党 代表大会的， 党的 会根 多 党
的 出 ，报 级党 查 后， 大会
过， 大会 各代表 () ，
根 多 代表的 定候 ， 党 代表大会

第 党的基层 的 会的 记、副 记
的产 ， 会 出候 ，报 级党 查
后， 会 会 。

不 会的党 部 记、副 记的产 ， 党
充分 ， 出候 ， 报 级党 查 后 。

第 常 会的 会， 常
会 候 ， 会按 比 多 1 2
的差额 出， 报 级党 查 后， 会 会

第 八 会 出 ， 般 当 党
大会或 党 代表大会补 。

级党的 必 ， 调动或 级党
的负 。

第 的
第 ， 的到会 不
到会 的 分 ， 会 。

第二 党 大会 ， 会 持。
不 会的党 部 ， 党 部 记 持。

党 代表大会 ， 大会 持。大会
成 党的 会或 各代表 () 从代表
， 代表 ， 党 代表大会 备会 表
过。

会第 次 会 常 会 和 记、副
记， 党 代表大会的， 大会 定 1 出

的 持； 党 大会的， 会 1 当
的 持。

第二 ， 单 的党 或 大会
当 当方 候 的 、工 绩和 点
出 的 ，对 出的 出负
的答复。根 的 ， 候
，回答 出的 。

第二 二 监 ，负 对 过程 监
督。

党 大会或 党 代表大会 的监 ， 党
或 各代表 () 从不 候 的党 或 代表 ，
党 大会、党 代表大会或 大会 会 表 过。

会 的监 ，从不 记、副 记、常
会 候 的 ， 表 过。

第二 计 。计 监 监督
工 。

第二 采 记 的方 。 的代
表和 、常 会 候 单 笔画 ，
记、副 记候 单按 级党 的 。
不 的， 本 非候 按
的 代 。 故 出 会 的党 或 代表不
代 。

第二 对候 成 或 不
成 ， 。 不 成 。

第二 后，监 、计 当
、发出 和 回 加 核对， 出记 ， 监
并报告被 的得 。

第二 回的 ，等 或
， ；多 ， ， 当 。

，等 或 规定 的
，多 规定 的 。

第二 八 差额 ， 成 超过 到会
半 的，方 候 。

第二 ，被 获得的 成
超过 到会 半 的， 得当 。

获得 成 超过半 的被 多 额 ，
得 多 ， 额 。 等不
定当 ， 当 等的被 次 ，得 成
多的当 。

获得 成 超过半 的被 额 ，对
不 的 额 。 果 额， 半
或 大会 定， 额，不

。

第 被 得 ，包 得 成 、不 成
、 和 等， 监 会或
大会 报告， 监 报告。

第 当 单 会 持 布。

当 的党 代表大会代表、 会 ， 单
笔画 。

当 的常 会 和 记、副 记， 单按
级党 的 。

第 呈报

第 二 党 大会或 党 代表大会的 ，
按 党 关 ，报 的 级党 。

党 大会的， 般 1 个 报 ； 党 代表大会的，
般 4 个 报 。

第 党的 会和纪 查 会
、常 会 和 记、副 记候 备 ， 般
党 大会或 党 代表大会 1 个 ，报
的 级党 。

第 出的 ，报 级党 备案；常
会 和 记、副 记，报 级党 。

纪 查 会 出的常 会 和 记、副 记，
级党的 会 过后，报 级党 。

第 纪 和监督

第 加 对党的基层 工 的 导，坚
持 、 、 防 ， 纪 、 纪
及换 工 纪 ， 化 度 、 格 度 、
护 度 ， 导党 和代表 ， 保
工 。

从 党 ， 帮 、 贿 、
风 等非 ， 防黑恶 、 、
干 坏 ， 化监督 查和 ， 保 工 风
。

第 本 级党的 会及 部
和 级党的纪 查 会负 监督 ，
察监督工 。

第 ，凡 反党 和本 规定
的，必 查处，根 的 和 ，对 关
党 给 纪 处分，对 的党 和党
的 导干部 。

第 附

第 八 单 当根 本 定 办法，
党 大会或 党 代表大会 过后 。

第 国 放 和 国 察部
队党的基层 的 ， 会根 本 的
出规定。

第 本 部负 。
第 本 发布 。 1990 6
27 共 发的《 国共产党基层 工
》 废 。